

建设单位	广东星征程气体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现代化工业气体保障基地项目				
项目地址	湛江市遂溪县城月镇工业园 2022009 号				
项目性质	现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联系人	全志威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简介	项目总投资 16000 万元，建筑面积 1.9 万平方米，占地面积 3.7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厂房、办公室及宿舍。主要产品为刀具，年生产能力 300 万套。				
现场调查人员	李秀娥、林良盈、祝月	调查时间	2022.12.28	陪同人	全志威
检测人员	/	检测时间	/	陪同人	/
<p>建设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p> <p>职业病危害因素：</p> <p>(1) 生产性毒物：二氧化碳、环氧乙烷；</p> <p>(2) 物理因素：噪声、工频电磁场。</p> <p>预期危害程度：在正常生产过程中，该项目谁爱也岗位在防护设施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劳动者接触的职业危害的浓度（强度）可控制在接触限值以内。</p>					
<p>评价结论与建议：</p> <p>结论：该建设项目在可行性论证阶段基本执行了我国职业卫生法律法规、相关卫生标准、规范，针对职业病危害因素提出了拟采取的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通过综合分析和评估，建设单位若能在设计和建设过程中按照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建议，认真设计并落实职业病危害预防措施，预期在正常生产、防护设施正常运转情况下，各岗位/工种的生产性毒物、生产性粉尘、噪声、高温等职业病危害因素可以控制在国家职业接触限值以内。因此，该项目能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从职业病危害防护角度考虑，该建设项目是可行的。</p> <p>建议：</p> <p>建立职业病防治的组织和管理体系</p> <p>1) 该项目应设置职业卫生管理部门，至少配备 1 名专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负责该项目的日常职业病防治工作；</p> <p>2) 该项目建成试运行前，应按照《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 5 号，2021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第十一条的要求制定职业病危害防治计划和实施方案，建立、健全相应的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p> <p>完善职业卫生专项投资费用</p> <p>细化职业卫生经费预算，预算范围应包括：职业卫生防护设施、辅助用室、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个人防护用品、应急救援设施、职业健康检查、职业卫生培训、运行后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检验设备、职业病危害评估等方面的投入。</p> <p>依法开展职业卫生“三同时”工作</p> <p>1) 项目工程设计阶段应委托设计单位做好职业病防护设施的设计专篇；</p> <p>2) 工程在正式投产前，应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和使用；</p> <p>3) 如果项目生产工艺、设备、车间用途等发生变更时，建设单位应委托有资质职业卫生服务机构对项目进行重新评价。</p>					

落实该项目建成试运行期间的职业病防治

1) 根据工作场所各工作岗位的生产特点, 在存在职业病危害的相应工作岗位设立警示标识和职业病危害因素告知牌(卡);

2) 在车间入口明显位置设置职业卫生信息公告栏, 公布岗位相关职业病危害因素危害、公司职业卫生管理组织及其职责以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等;

3) 在工艺、作业和施工文件中按要求阐明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概况及相应的预防和处置措施, 以及作业时的注意事项;

4) 配备相关职业病危害应急物资, 并做好培训使用工作。同时以遂溪县人民医院作为厂区外的应急救援机构, 一旦发生应急事件采用厂内电话与相关部门联络, 经初步紧急处置后迅速送往遂溪县人民医院抢救;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2年5月1日施行, 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四次修正)、《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9号令)的有关要求, 建设单位应委托具有从事职业健康检查资格的医疗卫生机构对拟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和拟从事有特殊健康要求作业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及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 尤其是进行上岗前的职业健康检查, 以排除职业禁忌证。职业健康检查人数和项目应根据接触情况确定, 避免人员和检查项目漏检;

6) 为员工配备合适的个人防护用品, 并监督员工正确合理使用, 确保个人防护用品达到应有的防护效果;

7) 定期组织员工进行职业卫生知识培训, 内容包括个人防护用的正确使用, 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危害等。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1) 《预评价报告》的修改意见

(1) 完善充装间、气瓶储存间气体泄漏监测设施的分析与评价;

(2) 完善中毒应急预案及医疗应急救援的分析与评价;

(3) 完善外委作业职业卫生管理的评价内容;

(4) 专家提出的其他个人意见。

专家组同意修改后通过《预评价报告》的评审, 修改后的《预评价报告》须经专家组长确认。